

一、地方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

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2171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59509 万元增收 2662 万元，增长 4.5%。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9856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%，非税收入完成 32315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%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级次完成情况：市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091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50467 万元减收 376 万元，下降 0.7%；开发区（含东瓜镇）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80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9042 万元增收 3038 万元，增长 33.6%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49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8603 万元减收 8354 万元，下降 97.1%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分级次完成情况：市级完成 237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7000 万元减收 6763 万元，下降 96.6%；开发区（含东瓜镇）完成 12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1602 万元减收 1591 万元，下降 99.3%。

二、地方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7475 万元。比上年同期 88366 万元增支 9109 万元，增长 10.3%。

分级次完成情况：市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354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77379 万元增支 8975 万元，增长 11.6%；开发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21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10987 万元增支 134 万元，

增长 1.2%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情况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1679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17225 万元增支 4454 万元，增长 25.9%。

分级次完成情况：市级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688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12496 万元减支 5808 万元，下降 46.5%；开发区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991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4729 万元增支 10262 万元，增长 217%。

（三）民生支出保障情况

2021 年 2 月，全市保障民生支出 70880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.7%。